

证券代码：430324

证券简称：上海致远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Ghrepower Green Energy Co., Ltd.

GHREPOWER



二〇一四年半年度报告

2014年8月20日

公司半年大事记

1、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



2、亚洲开发银行及巴基斯坦代表团到我公司参观



3、公司亮相第八届中国（上海）国际风能展览会



4、亚洲开发银行尼泊尔村落新能源供电项目验收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材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锋、财务总监徐彤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目录

公司半年大事记.....	1
声明.....	3
目录.....	4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7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与关键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财务报表.....	13
第五节 财务报表附注.....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备查文件.....	78

释义

除非本报告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海致远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或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瑞翊信息	指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风帝环保	指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唯屹能源	指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惠及	指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思源电气	指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瓦 (W)、千瓦 (kW)	指	电的功率单位，用以衡量风力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 换算单位为：1kW=1,000W
CE 认证	指	欧盟 (Communauté Européenne) 的缩写，一种产品安全认证标准，是欧盟法律对进入欧盟市场的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
ETL 认证	指	ETL 测试实验室公司 (ETL Testing Laboratories Inc) 制定的一种产品安全认证标准，ETL 的认证产品是被“有司法权主管机关” (Authorities Having Jurisdiction) 承认，是电气、机械或机电产品进入美国及加拿大市场的认证
MCS 认证	指	Microgeneration Certification Scheme 的缩写，

		是英国微型发电产品认证标准，在英国，一旦用户购买拥有 MCS 认证的产品，政府将提供补贴
CEI 0-21 标准	指	意大利光伏逆变器标准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本报告	指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公司信息	法定代表人	李锋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留业路 202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茸华路 1281 号
	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俞卫
	电话	021 3783 2332 转 870
	传真	021 3783 2332 转 870
	电子邮箱	irm@ghrepower.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茸华路 1281 号
运营概况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21 日
	挂牌日期	2013 年 10 月 18 日
	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属于 C38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风力发电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属于 C3911 制造业中的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业。
	主要产品和服务项目	300W-100kW 全系列风力发电机组及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后续安装调试和相关服务。
	总股本	68,000,000 股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34,837,415 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	李锋，45.28%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人数	66
	员工人数（含子公司）	212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重要经营资质	公司产品取得进入欧洲、英国、北美等地市场的必要认证，包括：CE 认证，产品进入欧盟市场的强制性认证；ETL 认证，电气、机械或机电产品进行美国及加拿大市场的认证；MCS 认证，在英国申请政府补贴的微型发电产品认证；UL 认证，美国保险商实验所制定的产品安全认证，G59 认证，并网逆变器类产品进入英国市场的必要认证；CEI 0-21 标准，意大利光伏逆变器标准。
--	-------------	---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与关键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盈利能力	营业收入	28,000,063.56	56,538,831.60	-50.48%
	毛利率	41.85%	38.33%	增加 3.52 个 百分点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8,391.02	854,485.58	-42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1.28%	减少 3.76 个 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300.00%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比例
偿债能力	总资产	250,612,073.08	228,031,328.81	9.9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1	1.65	-2.42%
	资产负债率	56.17%	50.47%	增加 5.70 个 百分点
	流动比率	1.23	1.45	-15.17%
	利息保障倍数	-1.67	6.68	-125.00%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运营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0,315.87	-42,851,085.96	73.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1	0.90	-43.33%
	存货周转率	0.41	1.49	-72.48%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成 长 情 况	总资产增长率	9.90%	20.59%	减少 10.69 个 百分点
	营业收入增长率	-50.48%	310.44%	减少 360.92 个百分点
	净利润增长率	-460.47%	-109.72%	减少 350.75 个百分点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 300W-100kW 全系列风力发电机组及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后续安装调试和相关服务。

公司拥有一支国内最资深的风能和电力行业跨学科专家团队，通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形成自主研发并拥有完全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拥有 40 多项国内和国际专利，相关产品分别通过 CE、ETL、MCS、UL、G59、CEI 0-21 等质量认证，已经成为国际市场主要供应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境内通信（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电力、能源等行业，以及海外分布式发电客户提供技术成熟、质量可靠、性价比高的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于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相关的产品和服务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00.01 万元，营业成本 1,628.12 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4.84 万元，同比分别减少 50.48%、53.31%和 421.6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9.03 万元，净额流出较上年同期收窄 73.65%。报告期内业绩下滑主要系国内市场启动较往年偏晚，部分订单收入确认周期延后；同时，公司加大营销力度，期间费用相对偏高所致。

公司所处的中小型风力发电机组及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市场，因项目所在地的气候条件和环境所限，以及客户年度采购招投标周期等因素，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即下半年订单执行和收入的确认要高于上半年。伴随下半年市场旺季的到来，公司业绩将得到释放。

报告期内，中国通信设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塔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成立）处于筹备期，成立后的铁塔公司将对现有三大通信运营商的基站资源进行整合。公司董事会认为，铁塔公司的成立将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的销售费用；基站的标准率将得到较大提升，有利于后期研发和生产；因网络制式不同、信号升级等原因导致的每座塔架上所负载的信号发射设备和供电设备将相应增加；因此，中长期而言，公司业绩将受益于铁塔公司的成立，

短期内三大通信运营商的采购计划是否受到影响需进一步观察。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营销计划开展海外市场开发工作。一方面，公司对已建立合作关系的海外代理商进行技术培训，巩固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相继开始对台湾、日本等海外合作方进行接洽，布局东亚市场。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的下滑属于阶段性现象，市场整体需求仍处于稳中有升的态势中，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按照既定计划执行，维持全年业绩目标的预期。

三、风险与价值

1、行业政策风险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上半年召开的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会议上指出，积极发展风电、核电、水电、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大力推广分布式能源。报告期内，浙江、上海、江西等地方政府已陆续出台了主要针对光伏发电的新能源补贴政策，而中小型风电市场补贴政策仍属空白，行业仍继续观望中。

对策：中小型风电等清洁能源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各地扶持政策的出台是大势所趋。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提前规划和调整营销计划。

2、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随着铁塔公司的成立，国内通信基站新能源供电市场客户将由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组成逐步转变为铁塔公司一家，客户可能进一步趋于集中。

对策：因产品特性，新能源供电市场所处的西部地区基站网络建设尚不完善。铁塔公司成立后将延续现行的建设力度，而单位基站对应的供电系统容量和标准等均在现有基础上得到提升。公司短期内无法改变客户趋于集中的情况，但公司认为经营风险不会因此加大，公司将按照既定计划开拓海外市场，改善客户结构。

3、公司面临的其他主要风险未发生显著变化，详情可参见《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之四“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第四节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10,878.74	18,145,879.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75,366.00
应收账款	51,869,198.47	57,977,557.19
预付款项	9,306,067.17	7,506,144.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33,907.37	2,025,462.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218,342.28	57,701,88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6,038,394.03	143,432,291.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403,517.77	56,981,334.37
在建工程	3,137,521.13	179,025.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647,405.84	25,918,80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34.31	1,519,87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73,679.05	84,599,037.38
资产总计	250,612,073.08	228,031,328.81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23,597.08	23,504,326.63
预收款项	16,456,703.92	7,805,885.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04.90	
应交税费	-1,030,151.00	3,658,105.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670,835.39	33,974,017.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债务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624,190.29	98,942,33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152,809.62	5,152,809.62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4,654.89	994,654.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7,464.51	16,147,464.51
负债合计	140,771,654.80	115,089,799.7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68,000,000.00	68,000,000.00
资本公积	37,476,694.87	37,485,216.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0,519.52	700,519.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31,581.82	6,079,972.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9,508,796.22	112,265,708.92
少数股东权益	331,622.06	675,820.16
股东权益合计	109,840,418.28	112,941,529.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0,612,073.08	228,031,328.81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合并利润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一、营业总收入	28,000,063.56	56,538,831.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3,007.82	492,410.62
其中：营业收入	28,000,063.56	56,538,831.60	加：营业外收入	524,576.24	413,355.80
利息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已赚保费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113,071.38	56,046,420.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8,431.58	905,766.42
其中：营业成本	16,281,156.68	34,869,619.67	减：所得税费用	15,076.63	128,029.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3,508.21	777,737.41
退保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8,391.02	854,485.58
赔付支出净额			少数股东损益	-55,117.19	-76,748.1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六、每股收益：		
分保费用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100.31	231,287.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2
销售费用	4,418,099.86	9,610,204.37			
管理费用	8,716,877.52	9,582,037.20			
财务费用	1,733,364.94	1,862,664.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178,527.93	-109,392.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03,508.21	777,737.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8,391.02	854,485.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17.19	-76,748.17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93,605.76	32,389,652.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2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1,483.83	884,856.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5,613.64	7,071,18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90,703.23	40,345,74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51,395.16	39,098,892.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82.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08,688.01	9,245,22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2,716.37	3,719,15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219.56	31,166,66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81,019.10	83,231,2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0,315.87	-42,885,46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2,599,623.93	11,399,796.00

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623.93	11,399,7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9,623.93	-11,399,7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8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34,635,495.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5,061.34	4,148,37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45,061.34	38,783,87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4,938.66	45,216,12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4,998.86	-9,069,136.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5,879.88	22,235,88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10,878.74	13,201,129.96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02,575.19	16,266,922.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75,366.00
应收账款	51,851,738.47	57,960,097.19
预付款项	9,283,853.71	7,482,281.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7,170.35	1,996,32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063,756.40	61,677,879.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7,299,094.12	145,458,867.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10,000.00	6,2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278,423.73	56,887,321.72
在建工程	3,137,521.13	179,025.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647,405.84	25,918,80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623.66	912,62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485,974.36	90,107,777.72
资产总计	258,785,068.48	235,566,645.23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293,597.08	24,082,906.63
预收款项	16,456,703.92	7,805,885.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95.10	
应交税费	-1,162,670.64	3,444,661.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737,549.93	41,665,315.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债务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323,385.19	106,998,768.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082,809.62	5,082,809.62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4,654.89	994,654.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77,464.51	16,077,464.51
负债合计	149,400,849.70	123,076,233.48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68,000,000.00	68,000,000.00
资本公积	37,485,216.56	37,485,216.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0,519.52	700,519.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98,482.70	6,304,675.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109,384,218.78	112,490,411.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8,785,068.48	235,566,645.23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母公司利润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一、营业收入	28,000,063.56	54,157,089.44
减：营业成本	18,798,200.97	34,343,211.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951.64	189,639.66
销售费用	3,726,618.91	9,500,630.95
管理费用	6,791,237.08	7,757,969.21
财务费用	1,553,324.79	1,861,693.01
资产减值损失	-181,855.61	-265,394.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4,414.22	769,339.75
加：营业外收入	1,822.80	264,357.89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2,591.42	1,033,697.64
减：所得税费用		49,074.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2,591.42	984,622.8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02,591.42	984,622.84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75,605.76	32,389,652.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2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137.39	884,856.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12,207.63	11,249,27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76,950.78	44,523,83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37,275.16	39,098,892.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82.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03,776.96	9,245,22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8,833.16	3,719,15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1,035.72	31,166,66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40,921.00	83,231,2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970.22	-38,707,38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2,533,643.93	11,399,796.00

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3,643.93	11,399,7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643.93	-11,399,7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8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34,635,495.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6,733.33	4,148,37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66,733.33	38,783,87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3,266.67	45,216,12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5,652.52	-4,891,05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6,922.67	21,157,97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02,575.19	16,266,922.67

法定代表人：李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彤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一波

第五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附注详情索引

项目	是	否	索引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本节-二-4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二、财务报表附注详情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4、企业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公司所处的中小型风力发电机组及新能源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市场，因项目所在地的气候条件和环境所限，以及客户年度采购招投标周期等因素，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因此，上半年订单执行和收入的确认少于下半年。

5、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6、分部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7、非调整事项

公司不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8、或有负债与或有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9、长期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长期资产转让或者出售的情况。

10、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发生变化的情况。

11、研究和开发支出

公司不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情况。

1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

三、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未经审计,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概况

- (1) 公司名称: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仟捌佰万元(人民币 68,000,000.00 元)
- (3)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留业路 202 号
- (4)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5) 法定代表人: 李锋
- (6) 注册号: 310112000675198
- (7) 经营范围: 在太阳能、风能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从事风能、太阳能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喷漆工艺外协), 太阳能设备、风能设备的销售, 太阳能系统、风能系统的工程设计及系统集成,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 (8) 营业期限: 2006 年 6 月 20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2、历史沿革

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登记成立, 法定代表人为李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期间, 公司分别于 2006 年、2008 年、2010 年、2013 年进行数次股份转让和增资扩股, 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改制为“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总额 5,000 万股; 同月, 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6,800 万元。

相关详情可参阅《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第三条第(五)款之“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 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

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咨询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

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①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②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③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④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在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4)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可以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认为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的计提坏账准备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估计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 ③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以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 ④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⑤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 1)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2)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

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生产用机器设备及生产用运输设备按使用年限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除此之外的其他固定资产均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4.00%	4.80%
机器设备	8 年	4.00%	12.00%
运输设备	5 年	4.00%	19.20%
办公设备	5 年	4.00%	19.2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在建工程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3)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

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

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5) 无形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6)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分下列情况处理：

- (1) 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 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3)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管理费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19、收入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②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2、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公司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对于公司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公司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公司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公司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金的处理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2)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5) 公司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公司提供免租期的，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公司确认租金收入。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公司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6)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公司一方，因此公司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 融资租赁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2、企业所得税

公司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当期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当期税率	批准机关	有效期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 1)	15.00%	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	2014.1-2014.12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 2)	12.50%	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	2014.1-2014.12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	2014.1-2014.12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	2014.1-2014.12

注 1：公司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正处于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阶段，现暂减按 15% 计征企业所得税。

注 2：子公司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被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 [2012] 27 号文规定，本年可减按 12.5% 计征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软件企业	500 万	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监控设备、逆变器、控制器的生产、销售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100 万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万	投资管理，能源行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续上表 1)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100.00%	100.00%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	100.00%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	-	51.00%	51.00%

(续上表 2)

子公司全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
			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	-	-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	-	-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350,756.98	-	-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102,676.14	41,628.04
银行存款	22,662,892.94	17,560,785.02
其他货币资金	145,309.66	543,466.82
合计	22,910,878.74	18,145,879.88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101,747.64 元系履约保证金。

期末余额中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	75,366.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00,000	75,366.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36,172.84	100%	3,367,514.37	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u>55,236,172.84</u>	<u>100%</u>	<u>3,367,514.37</u>	<u>6.10%</u>
----	----------------------	-------------	---------------------	--------------

(续上表 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314,900.13	99.57%	3,337,342.941	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263,200.00</u>	<u>0.43%</u>	<u>263,200.00</u>	<u>100%</u>
合计	<u>61,578,100.13</u>	<u>100.00%</u>	<u>3,600,542.941</u>	5.8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604,911.00	73.51%	1,218,147.33	48,009,427.52	78.30%	1,440,282.83
1 至 2 年	11,551,072.27	20.91%	1,155,107.23	11,646,958.56	19.00%	1,164,695.86
2 至 3 年	2,491,563.24	4.51%	498,312.65	994,189.25	1.62%	198,837.85
3 至 4 年	185,318.33	0.34%	92,659.17	260,476.80	0.42%	130,238.40
4 至 5 年	2,800.00	0.01%	2,240.00	2,800.00	0.01%	2,240.00
5 年以上	<u>401,048.00</u>	<u>0.73%</u>	<u>401,048.00</u>	<u>401,048.00</u>	<u>0.65%</u>	<u>401,048.00</u>
合计	<u>55,236,712.84</u>	<u>100%</u>	<u>3,367,514.37</u>	<u>61,314,900.13</u>	<u>100%</u>	<u>3,337,342.94</u>

(2)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共 1 户客户的应收账款	货款	5,000.00	无法获取可收回的相关证据	否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4,483,023.19	1 年以内	26.2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1,000,134.40	1 年以内	19.91%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372,340.95	1 年以内	6.1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614,550.00	1 年以内	4.73%
第五名	非关联方	<u>2,587,425.26</u>	<u>2 年以内</u>	<u>4.68%</u>
合计		<u>34,057,473.80</u>		<u>61.66%</u>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67,185.22	78.09%	6,480,773.64	86.34%
1 至 2 年	1,099,786.50	11.82%	130,655.90	1.74%
2 至 3 年	260.00	0.00%	302,900.00	4.04%
3 年以上	938,835.45	10.09%	591,815.45	7.88%
合计	<u>9,306,067.17</u>	<u>100%</u>	<u>7,506,144.99</u>	<u>100%</u>

(2) 本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030,75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991,343.2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852,84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65,644.8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u>352,800.00</u>	2 年以内	预付固定资 产款
合计		<u>4,593,378.00</u>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3,248.29	100%	189,340.92	6.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u>2,723,248.29</u>	<u>100%</u>	<u>189,340.92</u>	<u>6.95%</u>

(续上表 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0,302.38	100%	134,840.28	6.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u>2,160,302.38</u>	<u>100%</u>	<u>134,840.28</u>	<u>6.24%</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11,936.54	77.55%	63,358.10	2,073,451.63	95.97%	62,203.56
1 至 2 年	625,439.98	22.97%	53,391.10	9,450.00	0.44%	945.00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404.00	0.01%	202.00	3,404.00	0.16%	1,702.00
4 至 5 年	23,035.15	0.85%	18,428.12	20,035.15	0.93%	16,028.12
5 年以上	<u>53,961.60</u>	<u>1.98%</u>	<u>53,961.60</u>	<u>53,961.60</u>	<u>2.50%</u>	<u>53,961.60</u>
合计	<u>2,723,248.29</u>	<u>100%</u>	<u>189,340.92</u>	<u>2,160,302.38</u>	<u>100%</u>	<u>134,840.28</u>

(2)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见本附注六、5。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631,200.00	1 年以内	23.1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10,000.00	2 年以内	18.73%
第三名	股东	353,493.00	1 年以内	12.98%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5,691.00	1 年以内	4.98%
第五名	非关联方	<u>125,163.36</u>	1 年以内	<u>4.60%</u>
合计		<u>1,755,547.36</u>		<u>64.47%</u>

6、存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34,679.79	-	16,334,679.79	11,510,027.91	-	11,510,027.91
委托加工物资	1,300,554.64	-	1,300,554.64	1,300,554.64	-	1,300,554.64
在途物资	-	-	-	919,780.86	-	919,780.86
在产品	14,666,541.05	-	14,666,541.05	8,278,933.21	-	8,278,933.21
发出商品	24,416,607.02	-	24,416,607.02	23,734,794.83	-	23,734,794.83
库存商品	<u>22,499,959.78</u>	=	<u>22,499,959.78</u>	<u>11,957,789.82</u>	=	<u>11,957,789.82</u>
合计	<u>79,218,342.28</u>	=	<u>79,218,342.28</u>	<u>57,701,881.27</u>	=	<u>57,701,881.27</u>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u>500,000.00</u>	<u>500,000.00</u>	=	<u>500,000.00</u>

(续上表 1)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
合计			

(续上表 2)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合计		<u>500,000.00</u>	=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① 账面原值合计	<u>65,388,509.53</u>	<u>364,405.51</u>	<u>16,930.00</u>	<u>65,735,985.0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4,256,009.94	-	-	54,256,009.94
机器设备	8,762,702.29	242,828.19	-	9,005,530.48
办公设备	1,382,474.39	121,577.32	16,930.00	1,487,121.71
运输设备	987,322.91	-	-	987,322.91
② 累计折旧合计	<u>8,407,175.16</u>	<u>1,925,292.11</u>	=	<u>10,332,467.27</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80,896.68	1,302,144.24	-	5,883,040.92
机器设备	2,325,198.30	528,101.28	-	2,853,299.58
办公设备	966,781.44	41,893.01	-	1,008,674.45
运输设备	534,298.74	53,153.58	-	587,452.32
③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56,981,334.37</u>			<u>55,403,517.77</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675,113.26			48,372,969.02
机器设备	6,437,503.99			6,152,230.90
办公设备	415,692.95			478,447.26
运输设备	453,024.17			399,870.59
④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⑤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56,981,334.37</u>			<u>55,403,517.77</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675,113.26			48,372,969.0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6,437,503.99			6,152,230.90
办公设备	415,692.95			478,447.26
运输设备	453,024.17			399,870.59

本期折旧额为 1,925,292.11 元。

(2) 期末设置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抵押物名称	设置抵押单位	权证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6 街坊 2/1 丘 4 幢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2013)第 033302 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6 街坊 2/1 丘 1-3 幢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2014)第 015295 号

9、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新厂房	-	2,608,532.15	-	-	2,608,532.15
ERP 软件	136,947.44	-	-	-	136,947.44
其他	42,077.94	492,193.50	142,229.90	-	392,041.54
合计	179,025.38	3,100,725.65	142,229.90	-	3,137,521.13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① 账面原值合计	27,140,112.00	=	=	27,140,112.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27,140,112.00	-	-	27,140,112.00
② 累计摊销合计	1,221,305.04	271,401.12	=	1,492,706.1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21,305.04	271,401.12	-	1,492,706.16
③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918,806.96			25,647,405.84
其中：土地使用权	25,918,806.96			25,647,405.84
④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⑤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918,806.96			25,647,405.84
其中：土地使用权	25,918,806.96			25,647,405.84

(2) 期末设置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

抵押物名称	设置抵押单位	权证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6 街坊 2/1 丘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2013)第 033302 号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未实现毛利	-607,138.10	607,138.10

坏账准备	992,372.41	560,200.20
预提费用	-	282,776.49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69,755.88
合计	<u>385,234.31</u>	<u>1,519,870.67</u>

12、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735,383.22	-	178,527.93	-	3,556,855.2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0,000.00	=	=	=	500,000.00
合计	<u>4,235,383.22</u>	=	<u>178,527.93</u>	=	<u>4,056,855.29</u>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	10,000,000.00
合计	<u>60,000,000.00</u>	<u>30,000,000.00</u>

(2) 抵押物情况

抵押物名称	贷款金额	设置抵押单位	抵押物 期末净值	权证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6 街坊 2/1 丘 4 幢	30,000,000.00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905,565.48	沪房地松字(2013) 第 033302 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6 街坊 2/1 丘 1-3 幢	20,000,000.00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467,403.54	沪房地松字(2014) 第 015295 号

14、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合计	24,523,597.08	23,504,326.63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1,255,588.93	1,329,289.84

本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5、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合计	16,456,703.92	7,805,885.5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1,054,382.13	732,571.82

本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837,659.81	7,832,659.81	5,000.00
职工福利费	-	228,596.85	228,596.85	-
社会保险费	-	1,879,787.90	1,879,826.00	-38.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55,730.00	484,766.70	-29,036.70
养老保险费	-	1,322,982.50	1,288,927.00	34,055.50
失业保险费	-	48,784.70	53,841.60	-5,056.90
工伤保险费	-	23,350.80	23,350.80	-
生育保险费	-	28,939.90	28,939.90	-
其他	-	-	-	-
住房公积金	-	888,281.00	890,038.00	-1,75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89,896.93	89,896.93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	<u>10,924,222.49</u>	<u>10,921,017.59</u>	<u>3,204.90</u>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款项。期末无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余额。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082,815.79	2,328,833.42
企业所得税	15,076.63	1,137,373.05
教育费附加	5,431.63	116,949.74
个人所得税	29,983.87	26,369.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6.33	23,389.94
河道管理费	1,086.33	23,389.94
营业税	=	<u>1,800.00</u>
合计	<u>-1,030,151.00</u>	<u>3,658,105.82</u>

18、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合计	34,670,835.39	33,974,017.26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33,101,261.94	27,763,859.32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见本附注六、5。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	10,000,000.00
合计	=	<u>10,000,000.00</u>

本报告期内长期借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见本附注六、5。

20、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于并网技术的太阳能控制器老化及测试技术改造项目的补贴款	2,750,000.00	-	-	2,750,000.00
小巨人培育型项目的补贴款	1,300,000.00	-	-	1,300,000.00
100kW 永磁直驱风力发电机组及监控系统项目的补贴款	660,000.00	-	-	660,000.00
高频开关整流器的高效风机/太阳能智能基站供电系统产业化项目的补贴款	230,000.00	-	-	230,000.00
其他	<u>212,809.62</u>	=	=	<u>212,809.62</u>
合计	<u>5,152,809.62</u>	=	=	<u>5,152,809.62</u>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于通信行业的风光互补智能供电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补贴款	994,654.89	994,654.89

22、实收资本

投资个人名称	期末数	比例	年初数	比例
李 锋	30,790,000.00	45.29%	30,790,000.00	45.29%
张晓国	6,400,000.00	9.41%	6,400,000.00	9.41%
王 淳	4,330,000.00	6.37%	4,330,000.00	6.37%
叶明珠	3,900,000.00	5.74%	3,900,000.00	5.74%
徐 强	3,200,000.00	4.71%	3,200,000.00	4.71%
燕 翔	2,040,000.00	3.00%	2,040,000.00	3.00%
王 蔓	2,000,000.00	2.94%	2,000,000.00	2.94%
许建文	1,850,000.00	2.72%	1,850,000.00	2.72%
孟铁志	1,400,000.00	2.06%	1,400,000.00	2.06%
谭明铭	1,344,000.00	1.98%	1,344,000.00	1.98%
宋育红	1,215,000.00	1.79%	1,215,000.00	1.79%

贾大江	1,000,000.00	1.47%	1,000,000.00	1.47%
陈国忠	1,000,000.00	1.47%	1,000,000.00	1.47%
浦苏炜	930,000.00	1.37%	930,000.00	1.37%
陈刚	650,000.00	0.96%	650,000.00	0.96%
徐彤敏	500,000.00	0.74%	500,000.00	0.74%
杨璐璐	500,000.00	0.74%	500,000.00	0.74%
高勇灵	400,000.00	0.59%	400,000.00	0.59%
何雪松	300,000.00	0.44%	300,000.00	0.44%
唐智强	300,000.00	0.44%	300,000.00	0.44%
俞卫	290,000.00	0.43%	290,000.00	0.43%
方云	250,000.00	0.37%	250,000.00	0.37%
刘红	225,000.00	0.33%	225,000.00	0.33%
顾碧芳	200,000.00	0.29%	200,000.00	0.29%
林兴福	200,000.00	0.29%	200,000.00	0.29%
陈吉华	184,000.00	0.27%	184,000.00	0.27%
贾涛	172,000.00	0.25%	172,000.00	0.25%
郝利忠	160,000.00	0.24%	160,000.00	0.24%
叶余胜	150,000.00	0.22%	150,000.00	0.22%
孔庆华	150,000.00	0.22%	150,000.00	0.22%
曹松涛	140,000.00	0.21%	140,000.00	0.21%
张中伟	130,000.00	0.19%	130,000.00	0.19%
贾玉静	120,000.00	0.18%	120,000.00	0.18%
赵建	110,000.00	0.16%	110,000.00	0.16%
袁炜	105,000.00	0.15%	105,000.00	0.15%
满爽	100,000.00	0.15%	100,000.00	0.15%
李燕婷	100,000.00	0.15%	100,000.00	0.15%
刘金鹏	100,000.00	0.15%	100,000.00	0.15%
杨亦飞	100,000.00	0.15%	100,000.00	0.15%
周刚	100,000.00	0.15%	100,000.00	0.15%
魏爱萍	80,000.00	0.12%	80,000.00	0.12%
唐智奇	80,000.00	0.12%	80,000.00	0.12%
洪淑苗	60,000.00	0.09%	60,000.00	0.09%
王建	60,000.00	0.09%	60,000.00	0.09%
孙一波	60,000.00	0.09%	60,000.00	0.09%
高唯锋	50,000.00	0.07%	50,000.00	0.07%
孙胜伟	50,000.00	0.07%	50,000.00	0.07%
谭明金	50,000.00	0.07%	50,000.00	0.07%
何懿菲	50,000.00	0.07%	50,000.00	0.07%
诸军华	50,000.00	0.07%	50,000.00	0.07%
魏光辉	45,000.00	0.07%	45,000.00	0.07%
李勇	30,000.00	0.04%	30,000.00	0.04%
李振华	30,000.00	0.04%	30,000.00	0.04%
邵华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周绍君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凌付荣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随洪伟	15,000.00	0.02%	15,000.00	0.02%
王政彬	15,000.00	0.02%	15,000.00	0.02%
费臻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梁晓兵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陈浩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徐航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杨博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邱德杰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张晓敏	10,000.00	0.01%	10,000.00	0.01%
侯延庆	<u>10,000.00</u>	<u>0.01%</u>	<u>10,000.00</u>	<u>0.01%</u>
合计	<u>68,000,000.00</u>	<u>100.00%</u>	<u>68,000,000.00</u>	<u>100.00%</u>

上述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知会验(2013)第 153 号验资报告。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7,485,216.56	-	8,521.69	37,476,694.87

注：溢价收购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00,519.52	-	-	700,519.52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6,079,972.84
其他转入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8,391.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企业股份制改制转出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1,581.82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000,063.56	56,538,831.6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u>28,000,063.56</u>	<u>56,538,831.6</u>
----	----------------------	---------------------

(2)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6,281,156.68	34,869,619.67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u>16,281,156.68</u>	<u>34,869,619.67</u>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风光互补基站供电系统	15,553,212.47	8,078,583.86	31,886,281.03	19,509,762.96
风光新能源的独立供电系统	10,041,263.29	5,820,304.40	20,502,279.65	13,091,342.85
其他	<u>2,405,587.80</u>	<u>2,382,268.42</u>	<u>1,768,528.76</u>	<u>1,742,105.71</u>
合计	<u>28,000,063.56</u>	<u>16,281,156.68</u>	<u>54,157,089.44</u>	<u>34,343,211.52</u>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23,456,924.05	13,709,124.03	49,100,672.95	31,549,108.15
海外地区	<u>4,543,139.51</u>	<u>2,572,032.65</u>	<u>5,056,416.49</u>	<u>2,794,103.37</u>
合计	<u>28,000,063.56</u>	<u>16,281,156.68</u>	<u>54,157,089.44</u>	<u>34,343,211.52</u>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8,011,795.59	28.61%
第二名	7,071,163.69	25.25%
第三名	1,961,774.38	7.01%
第四名	1,569,685.46	5.61%
第五名	<u>1,084,485.07</u>	<u>3.87%</u>
合计	<u>19,698,904.19</u>	<u>70.35%</u>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2,167.62	70,77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20.18	26,215.46
教育费附加	<u>57,312.51</u>	<u>134,300.93</u>

合计	<u>142,100.31</u>	<u>231,287.60</u>
----	-------------------	-------------------

28、销售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8,731.04	1,294,789.40
售后服务费	22,713.00	747,174.14
差旅费	1,097,829.21	905,258.08
修理费	833,754.90	3,772,182.61
其他	<u>885,071.71</u>	<u>2,890,800.14</u>
合计	<u>4,418,099.86</u>	<u>9,610,204.37</u>

29、管理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2,325.94	4,778,823.84
技术开发费	5,198,790.85	2,444,354.11
折旧与摊销	248,552.21	289,305.61
税金	27,311.61	202,442.49
其他	<u>1,589,896.91</u>	<u>1,867,111.15</u>
合计	<u>8,716,877.52</u>	<u>9,582,037.20</u>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30,183.72	1,793,329.32
减：利息收入	-15,273.06	-48,728.06
汇兑损失	1,119.25	93,051.85
其他	<u>17,335.03</u>	<u>25,011.46</u>
合计	<u>1,733,364.94</u>	<u>1,862,664.57</u>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8,527.93	-109,392.43

3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3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22.80	-	1,822.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22.80	-	1,822.80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512,753.44	1,013,900.46	10,000.00
政府补助	10,000.00	700,933.56	-
其他	-	1,628.00	-
合计	<u>524,576.24</u>	<u>1,716,462.02</u>	<u>11,822.80</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于通信行业的风光互补智能供电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补贴款	-	405,345.11
区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补贴款	-	200,000.00
内蒙古无电区用户型风光互补系统项目的补贴款	-	70,000.00
其他	10,000.00	25,588.45
合计	<u>10,000.00</u>	<u>700,933.56</u>

3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捐赠支出	200,000.00	-	-
其他	-	-	-
合计	<u>200,000.00</u>	-	-

3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076.63	128,029.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u>15,076.63</u>	<u>128,029.01</u>

3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①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 ② 扣非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本期股本发生变动, 因此,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增资前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增资前普通股发行在外的时间权重+增资后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增资后普通股发行在外的时间权重)

(2) 公司本报告期末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03,508.21	777,737.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9,750.33	341,030.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5,292.11	1,317,347.72
无形资产摊销	-1,492,706.16	-949,903.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2.8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3,364.94	1,862,664.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4,636.36	-560,67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16,461.01	-8,567,548.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5,357.27	-26,197,272.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8,963.34	5,173,353.03
其他	13,132,660.28	-16,082,20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0,315.87	-42,885,469.76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10,878.74	13,166,746.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45,879.88	22,235,882.6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4,998.86	-9,069,136.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① 现金	22,910,878.74	13,166,746.16
其中：库存现金	102,676.14	15,100.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62,892.94	13,151,645.69
可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5,309.66	-
②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10,878.74	13,166,746.16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股东情况参见本附注五、22。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法人独资)	上海市	张晓国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法人独资)	上海市	李 锋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市	许建文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企业	5,000,000.00	100.00%	100.00%	56963598-3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58063234-5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00.00	51.00%	51.00%	59813268-0

3、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 大街甲 4 号 A2001 室	王溪刚	制造业	1,000 万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公司参股	56042918-X

4、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年初余额	本期拆进	本期利息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拆进					
共 1 位关联人	31,328,114.52	-	884,589.06	-	32,212,703.58

② 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相关的长期借款。

(4) 其他关联交易

除以上披露的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200.00	263,200.00
其他应收款		
共 20 位关联人	710,608.02	393,156.5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共 8 位关联人	32,389,999.60	31,781,337.34

其中，公司期末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余额 32,212,703.58 元。

七、或有事项

本期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无前期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瑞翊信息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保证担保，用于补充瑞翊信息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担保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1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0 日。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18,712.84	100%	3,366,974.37	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u>55,218,712.84</u>	<u>100%</u>	<u>3,366,974.37</u>	<u>6.10%</u>

(续上表 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96,900.13	99.57%	3,336,802.94	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u>263,200.00</u>	<u>0.43%</u>	<u>263,200.00</u>	<u>100%</u>

收账款

合计	<u>61,560,100.13</u>	<u>100%</u>	<u>3,600,002.94</u>	<u>5.85%</u>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586,911.00	73.50%	1,217,607.33	47,991,427.52	78.30%	1,439,742.83
1 至 2 年	11,551,072.27	20.92%	1,155,107.23	11,646,958.56	19.00%	1,164,695.86
2 至 3 年	2,491,563.24	4.50%	498,312.64	994,189.25	1.62%	198,837.85
3 至 4 年	185,318.33	0.34%	92,659.17	260,476.80	0.42%	130,238.40
4 至 5 年	2,800.00	0.01%	2,240.00	2,800.00	0.01%	2,240.00
5 年以上	<u>401,048.00</u>	<u>0.73%</u>	<u>401,048.00</u>	<u>401,048.00</u>	<u>0.65%</u>	<u>401,048.00</u>
合计	<u>55,218,712.84</u>	<u>100%</u>	<u>3,366,974.37</u>	<u>61,296,900.13</u>	<u>100%</u>	<u>3,336,802.94</u>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共 1 户客户的应收账款	货款	5,000.00	无法获取可收回的相关证据	否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4,483,023.19	1 年以内	26.23%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1,000,134.40	1 年以内	19.92%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372,340.95	1 年以内	6.1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614,550.00	1 年以内	4.73%
第五名	非关联方	<u>2,587,425.26</u>	2 年以内	<u>4.69%</u>
合计		<u>34,057,473.80</u>		<u>61.68%</u>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2,282.29	100.00%	185,111.94	7.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u>2,582,282.29</u>	<u>100.00%</u>	<u>185,111.94</u>	<u>7.17%</u>
----	---------------------	----------------	-------------------	--------------

(续上表 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0,259.26	100.00%	133,938.98	6.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u>2,130,259.26</u>	<u>100.00%</u>	<u>133,938.98</u>	<u>6.29%</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70,970.54	76.33%	59,129.12	2,043,408.51	95.93%	61,302.26
1 至 2 年	533,911.00	20.68%	53,391.10	9,450.00	0.44%	945.00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404.00	0.02%	202.00	3,404.00	0.16%	1,702.00
4 至 5 年	23,035.15	0.89%	18,428.12	20,035.15	0.94%	16,028.12
5 年以上	<u>53,961.60</u>	<u>2.09%</u>	<u>53,961.60</u>	<u>53,961.60</u>	<u>2.53%</u>	<u>53,961.60</u>
合计	<u>2,582,282.29</u>	<u>100.00%</u>	<u>185,111.94</u>	<u>2,130,259.26</u>	<u>100.00%</u>	<u>133,938.98</u>

(2)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见本附注六、5。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631,200.00	1 年以内	24.44%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10,000.00	2 年以内	19.75%
第三名	股东	353,493.00	1 年以内	13.6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5,691.00	1 年以内	5.2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u>125,163.36</u>	1 年以内	<u>4.85%</u>
合计		<u>1,755,547.36</u>		<u>67.98%</u>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	7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u>6,710,000.00</u>	<u>6,710,000.00</u>	<u>300,000.00</u>	<u>7,010,000.00</u>

(续上表 1)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上海唯屹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51.00%	-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

(续上表 2)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000,063.56	54,157,089.44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u>28,000,063.56</u>	<u>54,157,089.44</u>

(2)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8,798,200.97	34,343,211.52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u>18,798,200.97</u>	<u>34,343,211.52</u>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风光互补基站供电系统	15,553,212.47	9,595,628.15	31,886,281.03	19,509,762.96
风光新能源的独立供电系统	10,041,263.29	6,820,304.40	20,502,279.65	13,091,342.85
其他	<u>2,405,587.8</u>	<u>2,382,268.42</u>	<u>1,768,528.76</u>	<u>1,742,105.71</u>
合计	<u>28,000,063.56</u>	<u>18,798,200.97</u>	<u>54,157,089.44</u>	<u>34,343,211.52</u>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23,456,924.05	16,226,168.32	49,100,672.95	31,549,108.15
海外地区	4,543,139.51	2,572,032.65	5,056,416.49	2,794,103.37
合计	<u>28,000,063.56</u>	<u>18,798,200.97</u>	<u>54,157,089.44</u>	<u>34,343,211.52</u>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8,011,795.59	28.61%
第二名	7,071,163.69	25.25%
第三名	1,961,774.38	7.01%
第四名	1,569,685.46	5.61%
第五名	1,084,485.07	3.87%
合计	<u>19,698,904.19</u>	<u>70.35%</u>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惠及致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02,591.42	984,622.8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1,855.61	-265,394.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3,057.26	1,310,735.97
无形资产摊销	271,401.12	271,40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2.8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3,324.79	1,861,693.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85,876.56	-11,681,296.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1,302.47	-24,825,375.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24,616.22	-12,865,226.18
其他	6,223,433.65	1,436,55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970.22	-43,772,288.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502,575.19	11,242,551.4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66,922.67	21,157,976.7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5,652.52	-9,915,425.35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22.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

项目	金额
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u>11,822.80</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04	-0.04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与年初增减百分比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51,869,198.47	57,977,557.19	-10.54%	加大货款催收回笼力度所致
预付款项	9,306,067.17	7,506,144.99	23.98%	本期预付货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533,907.37	2,025,462.10	25.10%	本期工程安装及员工借款增加所致
存货	79,218,342.28	57,701,881.27	37.29%	期末原材料和在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137,521.13	179,025.38	1,652.56%	厂房配套设施及生产性设备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34.31	1,519,870.67	-74.65%	关联方交易抵销存货中未实现毛利影响所致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经营需用资金增加贷款所致
预收款项	16,456,703.92	7,805,885.51	110.82%	客户预付货款增加及部分发出商品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所致
应交税费	-1,030,151.00	3,658,105.82	-128.16%	本期亏损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所致
长期借款	-	10,000,000.00	-100.00%	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利润	3,331,581.82	6,079,972.84	-45.20%	本期亏损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31,622.06	675,820.16	-50.93%	收购子公司股权及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u>与上期增 减百分比</u>	<u>变动原因</u>
营业收入	28,000,063.56	56,538,831.60	-50.48%	本期销售规模缩小所致
营业成本	16,281,156.68	34,869,619.67	-53.31%	本期销售规模缩小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100.31	231,287.60	-38.56%	本期销售规模缩小所致
销售费用	4,418,099.86	9,610,204.37	-54.03%	本期销售规模缩小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8,527.93	-109,392.43	-63.20%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缩小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2,748,391.02	854,485.58	-421.64%	本期销售规模缩小所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项目	是	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报告期内及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已完成的定向发行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本节-二-5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本节-二-6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及企业合并事项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本节-二-9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本节-二-10

二、重要事项详情

1、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2、报告期内，已经完成的定向发行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经完成的定向发行事项。

3、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5、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鉴于部分股东为公司员工，报告期内，因其日常工作开展而发生的差旅费备用金等事项形成了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上述原因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71.06 万元。

董事会认为该情况属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正当且必要的行为，资金的借支、报销或归还及其审批程序符合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资金的使用符合既定用途。

董事会认为上述情况会继续发生，公司将严格履行相关财务审批制度，将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控制在合理的金额内，保护公司利益。

公司不存在股东非经营性原因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如下（单位：万元）：

具体事项	发生金额	履行的程序	必要性和持续性说明
公司接受关联方借款	3,000.00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于 2011 年 7 月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交易为偶发性，公司将结合自身财务情况，与股东协商还款。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业务独立于关联方，本交易的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借款利率等同于市场利率，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

7、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的事项。

8、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变动及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9、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披露的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李锋、张晓国、王淳和叶明珠，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

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人员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10、报告期内，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抵押资产	资产类别	发生原因	抵押物（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	期末账面净值	占总资产比例
松江区中山街道36街坊2/1丘4幢	固定资产	银行抵押贷款	4,800.00	2,190.56	8.72%
松江区中山街道36街坊2/1丘1-3幢	固定资产	银行抵押贷款	2,000.00	2,646.74	10.54%
合计			6,800.00	4,837.30	19.26%

报告期内，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将上述房产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品办理了银行贷款。公司能够到期还本付息，解除抵押，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除上述资产抵押事项外，公司无其他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抵押、质押的情况。

第七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表（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7,542,500	25.80%	34,837,415	51.23%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75,000	34.67%	23,092,500	33.9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442,500	12.42%	7,638,750	11.23%
	核心员工	0	—	0	—
	其他	18,440,000	27.12%	2,431,335	3.58%
	小计	50,457,500	74.20%	33,162,585	48.77%
总股本		68,000,000	100%	68,000,000	100%
股东人数（其中：法人股东数）		66(0)	100%	66(0)	100%

报告期内，因股份公司成立届满一年，部分股东持有的发起人股份（17,294,915 股）变更登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详情见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2014-007 号）。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单位：股）

股东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期末可转让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
李锋	境内自然人	30,790,000	30,790,000	45.28%	—	7,697,500	0
张晓国	境内自然人	6,400,000	6,400,000	9.41%	—	1,600,000	0
王淳	境内自然人	4,330,000	4,330,000	6.37%	—	4,330,000	0
叶明珠	境内自	3,900,000	3,900,000	5.74%	—	3,900,000	0

	然人						
徐强	境内自然人	3,200,000	3,200,000	4.71%	—	1,733,333	0
燕翔	境内自然人	2,040,000	2,040,000	3.00%	—	2,040,000	0
王蔓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2,000,000	2.94%	—	1,333,333	0
许建文	境内自然人	1,850,000	1,850,000	2.72%	—	1,850,000	0
孟铁志	境内自然人	1,400,000	1,400,000	2.06%	—	350,000	0
谭明铭	境内自然人	1,344,000	1,344,000	1.98%	—	1,344,000	0
合计		57,254,000	57,254,000	84.20%	—	26,178,166	0

三、前十名股东相互间关系及持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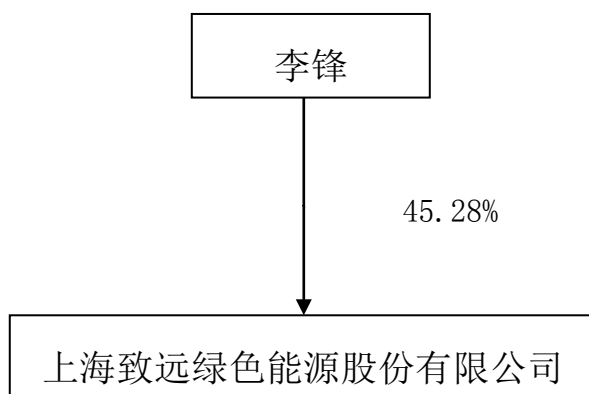
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李锋，男，1966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88 年 9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电力学院教师；1999 年 1 月至 2008 年 3 月历任思源电气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 年 8 月至今兼任风帝环保执行董事；2008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李锋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3,07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5.28%。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



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控股方式实际控制公司，未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管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报告期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 例
			起始日	终止日	期初	增减	期末	
李锋	董事长	男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3,079.00	0	3,079.00	45.28%
张晓国	董事	男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640.00	0	640.00	9.41%
	总经理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孟铁志	董事	男	2013年5月2日	2016年3月9日	140.00	0	140.00	2.06%
俞卫	董事	男	2013年5月2日	2016年3月9日	29.00	0	29.00	0.43%
	副总经理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董事会秘书		2013年4月16日	2016年3月9日				
江秀臣	董事	男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0	0	0	-
何雪松	监事会主席	男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30.00	0	30.00	0.44%
宋育红	监事	女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121.50	0	121.50	1.79%
魏爱萍	监事	女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8.00	0	8.00	0.12%
徐彤敏	副总经理	女	2013年3月10日	2016年3月9日	50.00	0	50.00	0.74%

	财务总监		2013年3 月10日	2016年 3月9日				
--	------	--	----------------	---------------	--	--	--	--

二、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团队稳定，没有发生变动。

第九节 备查文件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3、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报告原件。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0 日